

# 113 年澎湖縣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教育訓練及意識提升計畫

## CRPD 教育訓練簡章

一、主辦單位：澎湖縣政府

二、前言：自 2006 年 12 月 13 日聯合國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 (The Convention on the Rights of Persons with Disabilities) (以下簡稱 CRPD) 通過，並開始於 2008 年 5 月 3 日實施，而我國為維護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其平等參與社會、政治、經濟、文化等之機會，並促進其自立及發展，亦於 2014 年 12 月 3 日制定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使得 CRPD 保障身心障礙者人權之規定，具有國內法律之效力。

三、背景：本縣於 2008 年訂定「澎湖縣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設置要點」，正式成立「身心障礙者權利推動小組」至今，透過各專家及身心障礙者本人的經驗與建議，藉由各局處共同協助推動 CRPD 等相關業務。

四、目的：因應時代變遷而融入多元社會因素，CRPD 中所推動之服務與權利需求已不再局限於「身心障礙者」身分，對於「兒童」、「老年人」、「新移民」和「孕婦」等對象，也都能提供協助。期待透過辦理相關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教育訓練及推動意識提昇宣導活動，讓每一個人都可以更好的過自己想要過的生活。

五、辦理期間：113 年 9 月 4 日至 113 年 11 月 25 日。

六、課程地點：澎湖縣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澎湖縣馬公市同和路 33 號)。

七、報名方式：課程採線上報名方式，並請於 113 年 11 月 21 日(星期四)前完成報名程序

(報名路徑：澎湖縣政府首頁>訊息公告>活動訊息(報名))。



八、辦理方式：

1. 邀請專業講師進行課程講解，針對勞政、衛政、教育、社政等第一線直接服務專業人員(例如就服員、醫師、護理師、治療師、教師、幼保員、社工師、公所承辦人員等)，課程包括：辦理 CRPD 核心概念及一般性原則(包括禁止歧視原則、合理調整原則)、身心障礙人權議題及認識身心障礙者特質與需求等課程，並輔以參訓人員專業領域之實務案例分析及檢討，使其更能具備無障礙意識。
2. 為擴大單場教育訓練實施效益，將課程內容製成講義供所需單位或人員借閱。
3. 課程時間表

場次	辦理日期	時間	課程主題	內容	講師	地點	主要授課對象
1	113年 11月24日(日)	09:00-10:00 (1小時)	身心障礙者身心保障法令及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CRPD)簡介與實務	1. 論述 2. 實務案例分析 3. 前後測成效評估 4. 滿意度調查	劉佳琪	2樓禮堂	社政單位(公/私部門)
		10:10-12:10 (2小時)	身心障礙人權議題				
2	113年 11月24日(日)	14:00-17:00 (3小時)	認識身心障礙者特質與需求	1. 論述 2. 實務案例分析 3. 前後測成效評估 4. 滿意度調查	劉佳琪	2樓禮堂	民政單位(含公所及社區服務相關人員等)
3	113年 11月25日(一)	09:00-12:00 (3小時)	CRPD 核心概念及一般性原則	1. 論述 2. 實務案例分析 3. 前後測成效評估 4. 滿意度調查	劉佳琪	2樓禮堂	教育單位(含一般教師、社區大學講師及幼保員)
4	113年 11月25日(一)	14:00-17:00 (3小時)	認識身心障礙者特質與需求	1. 論述 2. 實務案例分析 3. 前後測成效評估 4. 滿意度調查	劉佳琪	2樓禮堂	衛政單位(含衛生所、照服員等)